

张家港保税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胜帮凯米”）持有张家港保税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税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3,338,8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70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胜帮凯米计划自 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6,364,564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其中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4,243,043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2,121,521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

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事项的，拟减持的比例不变，减持数量将根据公司总股本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胜帮凯米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93,338,882	7.70%	大宗交易取得：93,338,882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
胜帮凯米	不超过： 36,364,564 股	不超过： 3%	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24,243,043 股 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2,121,521 股	2025/2/24 ~ 2025/5/23	按市场价格	大宗交易取得	自身资金需要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胜帮凯米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、股票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、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、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。本次减持系胜帮凯米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，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，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保税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2日